

## 新民高中觀光事業科餐旅教室管理細則

1. 進入實習教室必需穿著規定之實習服裝，未著規定服裝者不得參與實習課操作。
2. 實習課上課班級一律在教室著裝完畢後，由班長集合帶隊至專業教室門口待命，經任課教師許可，檢查服裝儀容，說明工作分配與注意事項後，方可進入專業實習教室。
3. 請上課班級在課程開始之前清點、準備上課所需之器具，有短缺者則馬上提報任課教師，否則事後發現設備損壞或遺失由原上課班級負責賠償。
4. 實習器具皆為科內公物，上課過程中如有損壞公共物品者，需負責賠償。
5. 為維護實習教室之整潔，不得將飲料或食物攜帶進入實習場地。
6. 課程結束前必須將器具歸到定位排列整齊，並且做清潔打掃。
7. 課程結束後需關掉所有電源，包括電燈、電扇、冷氣機，關上窗戶，並在離開教室後鎖上門後，方可離開實習教室
8. 違反上述規定情節重大者，個人除依校規懲罰外，該班停止使用專業教室一次（或一週）。
9.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增加相關要點如下：
  - (1)每日定期針對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並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潔消毒頻率為 2-3 次，並加強經常接觸之門把、桌(椅)面、電燈開關、麥克風、教具、電腦鍵盤、滑鼠等教學設備消毒工作，落實教室及各學習場域定期清潔消毒注意事項。
  - (2)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並依「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加強通風及清消。

- (3)學校以跑班方式實施教學活動，請依不同班別不同教室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
- (4)學校進行實驗課程或實習實作課程，應採固定分組，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器材，應避免共用；如有輪替使用設備、器材之需要，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

新民高中觀光事業科，\_\_\_\_\_年\_\_\_\_\_班學生\_\_\_\_\_，謹遵守觀光事業科餐旅專業教室管理規則與清潔守則，決不違規，並願服從學校師長指導，如有違背，願意接受師長依校規懲處。

此致

觀光事業科

學生：\_\_\_\_\_

學號：\_\_\_\_\_